

新竹縣議會第 20 屆第 21 次臨時會

第 1 次會議紀要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15 時 1 分

會議地點：本會議事堂

出席議員：

張鎮榮、王炳漢、邱靖雅、吳旭智、林禹佑、朱健銘、林碩彥、
蔡志環、歐陽霆、張珈源、陳凱榮、蔡蕙鎧、何建樺、甄克堅、
羅美文、陳栢誠、吳菊花、吳傳地、何智達、徐瑜新、羅仕琦、
呂宛庭、范曰富、張良印、陳星宏、黃豪杰、彭余美玲、鄭朝鐘、
上官秋燕、楊昌德、林昭錡、邱坤桶、王辰翔、林秉君、劉建民、
張益生

列席人員：

本 會：

秘書長：余金勳

法制室主任：劉守裕

議事組主任：吳建河

記錄：曾稚椀、羅文君

主 席：張議長鎮榮

余秘書長金勳報告：大會主席議長、各位議員女士先生、各位媒體記者
大家午安，現在時間是 115 年 6 月 8 日下午的 3 點 1 分，要進行
本屆第 21 次臨時會第一次會議，本次臨時會係依據地方制度法
第 34 條之規定以及本會 115 年度行事預訂表排定召開，以上報
告，現在請大會主席議長宣告開會。

主席宣告開會

報告臨時會會議議程暨縣府提案

今日議程：

上 午：議員報到

下 午：

一、預備會議

二、審查議案及蒐集資料

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屆第 21 次臨時會議程，經第 53 次程序委員會審定自 115 年 6 月 8 日起至 6 月 12 日止，計召開 5 天（詳如議事日程表）。
- 二、縣府下列提案列入本屆第 21 次臨時會審議，有關議案審議次序如下：

（一）一般提案：

1. 工務類甲 76、77、78、79 號。
2. 交通類甲 57 號。
3. 產發類甲 10 號。
4. 農業類甲 25、26、27 號。
5. 原民類甲 75 號。
6. 傳銷類甲 3 號。
7. 社會類甲 84 號。
8. 長照類甲 6、7 號。
9. 勞工類甲 9 號。
10. 教育類甲 37 號。
11. 文化類甲 55、56、57 號。
12. 環保類甲 26 號。
13. 文化類甲 58 號。

依據決算法第 22 條第 2 項及第 31 條規定，提報財團法人
新竹縣文化基金會 114 年度決算書至縣議會。

(二)法規提案：

1. 民政類法規案 21 號：

修正「新竹縣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」。

三、決議：

縣府函送一般提案計 20 案；決算提案 1 件；修正「新竹縣道路命名及門牌編釘自治條例」案 1 案，共計 22 案，逕付大會討論。

散會：15 時 5 分